

潼关县人民医院

(GE 64 排 CT 维保服务)

甲方：潼关县人民医院

乙方：西安邦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 年 10 月



GE 64 排 CT 维保服务合同

甲方：潼关县人民医院

乙方：西安邦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

地址：陕西省西安市曲江新区春林三路招商依云 19 幢 2 单元 2 层 2033 室

电话：029—85410117

甲、乙双方经过协商，就甲方下述医疗设备达成本技术服务合同（以下简称“合同”）。
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在下述起始日期起生效。

一. 维保设备：

编 号	设备名称	装机日期	备注
01	GE CT(optima 680)	2016.8.4	
备注	本次合同价款金额有效期为三年，根据考核情况，合同逐年续签。		

二. 维保服务内容：

1. GE 64 排 CT 全保（含球管、含探测器），包括主机、高压发生器等所有软硬件及各种配件，第三方设备除外，在合同期内无限个数的球管使用。维保期内，所需要配件、人工、培训、运输等全部费用均由乙方负责，甲方不再另付其他任何费用。

备注：应甲方要求，更换球管为乙方服务起始时 64 排 CT 设备上使用的 6.3M 球管。

三. 乙方责任：

1. 服务期内，乙方接到医院故障报修通知，维修服务电话随时响应，工程师电话响应时间<半小时，并 24 小时内到达现场处置。

2. 合同签订之日起，接到甲方报修电话及时为甲方维修并更换故障配件。

3. 服务期内，CT 开机率 $\geq 95\%$ （全年 365 天计），即停机时间不超过 19 天，若开机率 $< 95\%$ ，院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损失，误工按每超出一天维保合同顺延三天。

4. 服务期内，提供 4 次/年定期维护保费，定期更换易损耗件。维护保养服务应

间隔进行，内容包括：CT 系统基本情况检查/图像质量检查/重建系统检查/软件检查/内部清洁等。并提供书面保养报告及整机质量评估报告，经院方授权代表签字确认后，方视为该期保养结束。

5. 服务期内乙方需配合甲方每年组织进行 1-2 次应急演练。

附加服务：

6. 乙方为甲方 GE DR 提供人工服务：每年两次保养以及不限次的维修服务（不含零备件）。

四、合同期限

合同期限：2025 年 10 月 13 日至 2026 年 10 月 12 日止

五、合同金额：

总价：（人民币）278600.00 元（大写）：人民币贰拾柒万捌仟陆佰元整

（本次合同价款金额有效期为三年，根据考核情况，合同逐年续签。）

六、付款方式：

1. 此合同期限为一年，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%，三个月后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40%，剩余款项一年内付清。

2. 乙方账户信息

公司名称：西安邦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

开户银行：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西影路支行

银行账号：102025549142

七、违约责任

1. 甲方不能按合同付款，乙方有权拒绝提供服务并要求甲方赔偿相应损失。

2. 乙方不能履行合同或不按合同约定提供服务时，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款的 1% 的违约金，并承担由此对甲方造成的损失。甲方可在应付乙方货款、质量保证金中扣除合同违约金，不足以扣除的差额部分由乙方另行支付给甲方。

八、合同纠纷解决方式

如有纠纷，双方友好协商，协商未果，需在甲方所在地仲裁或法院提起诉讼。

九、不可抗力

甲乙双方的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拒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，应在不可抗力因素消除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，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，在双方达成一致时，允许延期履行、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予承担违约责任。

十、本合同及附件一式肆份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，甲方叁份，乙方壹份。

潼关县人民医院

(甲方盖章)

王胜 丁峰

(授权代表签字/日期)

2015.10.13

西安邦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

(乙方盖章)

魏杜娟

(授权代表签字/日期)

2015.10.13